

证券代码：002099

证券简称：海翔药业

公告编号：2015-061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管辞职及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近期收到李维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维金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等一切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李维金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维金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李维金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孙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同。同时补选孙杨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同。鉴于此，孙杨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原任常务副总经理的一职，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在此，公司谨向李维金先生在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简历

孙杨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生于 1967 年 4 月，大专文化，中共党员，工程师。1984 年进入东港集团东港精细化工厂工作，历任车间主任、生产厂长、厂长、集团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2013 年 11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2014 年 8 月被选举为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浙江海翔川南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孙杨先生持有 220 万股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